

深圳城市职业学院产品艺术设计专业 三年制高职 2026 级人才培养方案

设计学院

2026 年 9 月

产品艺术设计专业三年制高职 2026 级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概述

(一) 专业名称: 产品艺术设计

(二) 专业代码: 550104

(三) 入学要求: 中等职业学校毕业、普通高级中学毕业或具备同等学力

(四) 学历层次: 高职专科

(五) 基本修业年限: 三年

二、职业面向

本专业职业面向如表 1 所示。

表 1 本专业职业面向

所属专业大类 (代码)	所属专业类 (代码)	对应行业 (代码)	主要职业类别 (代码)	主要岗位(群) 或技术领域	职业类证书
文化艺术 (55)	艺术设计类 (5501)	工业设计服务(7491)	工业(产品)设计工程技术人员(2-02-34)、专业化设计服务人员(4-08-08)	产品经理、产品设计师、工业设计师、结构设计师、玩具设计师、交互设计师	玩具设计师 (高级工)

三、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以消费电子产业需求为导向,创新创业能力为核心,培养掌握设计思维、精通工程

技术、理解商业逻辑、兼具人文关怀与国际视野，能够主导完成从用户需求洞察到产品商业化全流程，胜任产品创新设计、项目管理与商业转化相关工作并具备创业孵化能力的复合型、实战型、引领型拔尖创新人才。

四、培养规格

本专业毕业生应在系统学习本专业知识并完成有关实习实训基础上，全面提升素质、知识、能力，强化核心素养养成。总体上须达到以下要求。

（一）思想道德：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深邃的爱国情感和中华民族自豪感。

（二）社会责任：能够熟练掌握与本专业从事职业活动相关的国家法律、行业规定，掌握绿色生产、环境保护、安全防护、质量管理等相关知识与技能，具有可持续发展意识，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备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恪守设计伦理、数据安全与用户隐私保护准则，秉持负责任创新理念，兼顾商业价值、社会价值与生态价值，践行绿色设计与循环产业发展要求。

（三）科学文化：掌握支撑本专业学习和可持续发展必备的外语、文献检索、计算机基础、应用文写作等工具性知识以及文学、哲学、法律、思想道德、职业道德、心理健康、艺术、科学等基础知识，具有良好的科学、人文、艺术素养，具备职业生涯

规划能力、文字和口头表达能力，融合人文通识、商业基础素养与科技常识储备，具备跨文化沟通基础、全球产业视野认知，适配交叉复合型岗位综合素养要求。

（四）专业知识：掌握设计美学基础、产品设计原理、用户研究方法、智能硬件原理、交互设计原理、材料工艺技术、消费电子产业链知识、可持续设计方法等专业基础理论知识，能够将所学专业知识应用到新产品策划与定位、造型和功能创新、用户体验优化、数字化模型开发、生产工艺可行性评估、环保设计实践及设计成果推广等工作中，贯通 AI 驱动的技术工程转化、工程产品转化、产品商品转化全链路逻辑，能够借助 AI 大模型辅助理解全链路业务逻辑，通过理论指导实践完成从概念构思到生产落地、市场商业化变现的全流程设计与产品运营任务。

（五）问题分析：掌握 AI 辅助的设计调研和大数据分析技术，具备 AI 辅助的需求精准定位、技术可行性模拟研判、市场风险智能预判能力，构建人机协同的问题解决模式，能运用设计思维驱动的设计方法产生创新概念，按需求洞察-概念发散-原型测试-方案优化-生产对接-市场验证的完整步骤解决设计与产品开发复合问题，达成技术落地、产品成型、商业可行的综合工作目标。

（六）解决方案：要求学生具备专业的设计沟通能力、适应岗位需求的文字与口头表达能力，掌握产品设计方案提案技巧；掌握通用设计方法，能熟练运用计算机辅助设计软件进行产品开

发，拥有扎实的审美素养与创意表现能力；能独立完成产品创新设计全流程，作品强调原创性，具备基于用户研究、市场趋势与材料工艺分析的创新思维；掌握智能产品设计、可持续设计等前沿领域知识，具有应用新材料、新工艺及数字化制造技术的能力，强化 AI 生成设计、智能终端交互方案搭建、商业方案落地、小成本创业原型实现能力，适配消费电子、智能家居前沿交叉岗位要求，形成设计+技术+商业融合的综合创新解决方案输出能力。

（七）调查研究：具有综合运用市场趋势分析、用户研究、设计理论与美学、材料与加工工艺、人机工程学及可持续设计理念等知识，对消费趋势、市场定位、产品创新、用户体验、生产工艺可行性、成本控制及社会价值等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拓展商业调研、竞品分析、产业链调研、创业赛道研判、数字消费行业趋势调研能力，能够结合产业前沿动态完成产品商业化前期调研、项目可行性论证，为产品立项、创业孵化提供数据与调研支撑。

（八）团队合作：具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团队合作意识和项目管理知识，能撰写工作总结、展示工作流程和成果，能跨职能团队协作、创业团队分工管理、项目统筹推进、多方资源对接协同能力，适配产品开发、创业项目运营、校企联合研发等多角色团队作业场景。

（九）数字工具：具有适应产业数字化发展需求的基本数字技能，掌握信息技术基础知识、专业信息技术及构建人机协同的

全流程数智化工具链，熟练驾驭从 AI 辅助需求调研、AI 生成设计、智能原型开发、大数据用户分析到数字营销的全链路工具体系，适配 AI 时代产业数字化变革，熟练驾驭数智化设计与智能产品开发全流程数字工具链。

（十）终身学习：具有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具备探究学习与职业发展能力，主动更新跨学科知识体系，保持职业竞争力与创新迭代能力。

（十一）身心健康：具有健康的体魄、心理和健全的人格，掌握基本运动知识和 1-2 项运动技能，达到国家大学生体质测试合格标准，养成良好的运动习惯和生活卫生习惯；具备一定的心理调适能力。

（十二）审美能力：掌握必备的美育知识，具有一定的文化修养、审美能力，形成至少 1 项艺术特长或爱好，兼顾传统人文审美与现代科技简约审美，支撑消费电子产品全维度审美创作与方案把控。

（十三）职业素养：具有正确的劳动观念和爱岗乐业的劳动精神，必备的职业素养，具备开拓进取的创新意识和精益求精的职业品格，锤炼执着专注、一丝不苟、追求卓越的工匠精神，树立设计报国、实业兴邦的职业理想，兼具创业担当、匠心品质、商业契约精神、工匠实干底色，恪守职业操守，以精湛技能、创新思维、商业落地素养适配高端技术技能人才职业素养总要求。

五、课程设置

本专业课程包括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两大类，并涵盖有关实践教学环节，共 140 学分。课程体系架构如图 1 所示。

通识教育课程		专业教育课程		
通识基础课程	思想道德与法治	专业基础课程	造型创意与表现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设计构成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AIGC与创意	
	大学英语1		艺术设计史	
	大学英语2		产品设计手绘	
	信息技术		观察与提炼	
	体育1		设计思维与创新	
	体育2			
	体育3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专业核心课程	数字化设计	
	军事理论		研究与定义	
	军事技能		原型设计	
	劳动教育		交互与体验	
	国家安全		结构与制造	
	形势与政策		趋势与未来	
	职业生涯规划		岗位实习（毕业设计）	
	大学生就业指导			
	创新思维训练			
	美育			
通识拓展课程	修满8学分的公共选修课程	专业拓展课程	小家电设计	消费电子产品设计课程包
			户外电子产品设计	
			健康管理产品设计	
			智能穿戴产品设计	智能产品设计课程包
			智能家居产品设计	
		智能康养产品设计		

图 1 产品艺术设计专业教育课程体系架构

（一）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课程总学分为 49 学分，包括通识基础课程学分为 41 学分，通识拓展课程学分 8 学分。

1. 通识基础课程

通识基础课程主要开设党和国家有关文件规定的公共基础课程和具有学校特色的校本课程，包括思想道德与法治、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形势与政策、国家安全、军事理论、军事技能、大学英语、体育、信息技术、美育、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劳动教育、职业生涯规划、大学生就业指导、创新思维训练等，原则上须修满 41 学分。

2. 通识拓展课程

通识拓展课程主要面向全校学生，拓宽知识视野、培育人文素养、训练思维能力、培养审美鉴赏、树立劳动观念、强化创新创业、提升数字素养、了解中华文化、发展个人特长和开发学生潜能等。在学校选修课程备选库中，由学生根据兴趣、需要和爱好自主选修，原则上须修满 8 学分。

（二）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教育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共 91 学分。

1. 专业基础课程

本专业设置 7 门专业基础课程，共 19.5 学分，全部为必修课程，具体见表 2。

表 2 专业基础课程设置

序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是否为群平台课程
1	造型创意与表现	2.5	48	是
2	设计构成	2.5	48	是
3	AIGC 与创意	1	16	是
4	艺术设计史	1.5	28	是
5	产品设计手绘	4	72	否
6	观察与提炼	4	72	否
7	设计思维与创新	4	72	否

2. 专业核心课程

本专业设置 7 门专业核心课程，共 55 学分，全部为必修课程，具体见表 3。

表 3 专业核心课程设置

序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方式 (是否为整周实训)
1	数字化设计	6.5	120	是
2	研究与定义	6.5	120	是
3	原型设计	6.5	120	是
4	交互与体验	6.5	120	是
5	结构与制造	6.5	120	是
6	趋势与未来	6.5	120	是
7	岗位实习（毕业设计）	16	384	是

专业核心课程的主要教学内容见表 4。

表 4 专业核心课程主要教学内容

序号	专业核心课程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
1	数字化设计	1. 依据设计方案完成工业产品三维建模与细节优化 2. 完成产品写实渲染与视觉输出，满足设计评审与商业应用要求 3. 完成数字化设计文件的规范归档与版本管理	本课程内容覆盖通用三维建模、写实渲染、后期精修的核心方法与工具操作，结合典型工业产品项目开展实操，训练复杂曲面构建、材质表现、场景化渲染能力，对标行业数字化设计交付标准开展成果校验与规范归档训练。
2	研究与定义	1. 开展产品用户研究、竞品分析与市场趋势研判 2. 提炼用户核心需求，明确产品设计约束与边界 3. 输出产品定义报告，确定设计定位与开发方向	本课程内容覆盖用户研究、竞品分析、市场研判的通用方法与工具，结合产品设计项目开展全流程调研实操，训练需求提炼、数据可视化、设计定位报告撰写能力，引入行业通用项目开展模拟提案与标准化评审。
3	原型设计	1. 依据设计方案完成功能验证型与外观展示型原型制作 2. 开展原型功能测试与人机验证，梳理设计优化点 3. 输出可评审原型与原型测试分析报告	本课程内容覆盖快速原型制作、精度控制、测试验证的通用方法，结合典型产品设计项目开展实操，训练 3D 打印操作、手板后处理、原型测试与缺陷优化能力，对标行业原型交付标准开展成果验收与优化迭代。
4	交互与体验	1. 梳理产品用户操作流程，设计核心交互逻辑 2. 制作交互原型，开展用户测试优化体验设计 3. 输出交互设计规范与高保真交互原型	本课程内容覆盖人机工程基础、交互逻辑设计、用户测试的通用方法，结合智能产品交互项目开展实操，训练操作流程梳理、界面原型制作、体验痛点优化能力，输出符合行业通用规范的交互设计成果。
5	结构与制造	1. 完成产品结构设计与材料选型，匹配制造工艺要求 2. 开展可制造性分析，输出结构工程图与 BOM 清单 3. 对接制造端完成打样验证，优化结构工艺适配性	本课程内容覆盖通用成型工艺、结构设计、材料选型的核心知识，结合典型注塑类产品项目开展实操，训练结构工程图绘制、BOM 制作、可制造性分析能力，对接制造端通用标准开展设

			计验证与工艺优化。
6	趋势与未来	1. 跟踪设计行业、消费市场与前沿技术动态,开展趋势研判,输出标准化趋势报告与可视化趋势板 2. 基于行业趋势开展前瞻性产品概念设计,完成设计提案与创新推演,锚定项目开发方向 3. 依托趋势研判成果,挖掘产品商业机会,完成商业价值评估、市场定位与市场开发方案编制	本课程内容覆盖产品设计行业发展脉络、前沿设计思潮、趋势研判核心方法、新技术应用场景与商业开发逻辑,讲授趋势跟踪、数据提炼、可视化呈现的专业方法,结合行业典型案例开展趋势板制作、前瞻性概念设计与商业方案实操,培养学生前瞻性设计思维与市场化商业认知。
7	岗位实习(毕业设计)	岗位实习	岗位实习

3. 专业拓展课程

本专业设置 6 门专业拓展课程,分为两个方向课程包,每个课程包含 3 门课共 16.5 学分,全部为选修课程,具体见表 5。

表 5 专业拓展课程设置

序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方向或课程包
1	小家电设计	5.5	96	消费电子产品设计课程包
2	户外电子产品设计	5.5	96	
3	健康护理产品设计	5.5	96	
4	智能穿戴产品设计	5.5	96	智能产品设计课程包
5	智能家居产品设计	5.5	96	
6	智能康养产品设计	5.5	96	

(三) 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教学主要包括实训(实验)、实习(认识实习、岗位实习和毕业设计)、社会实践等,创新创业实践活动应与专业实践教学有效衔接。实训(实验)在校内实训(实验)室、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等实施,认识实习、岗位实习、社会实践等在校企共建

的生产性实训基地或相关企业完成，按照《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高等职业学校产品艺术设计专业顶岗实习标准》实施。

（四）课程体系对培养规格的支撑度

专业课程体系对培养规格的支撑关系如表 6 所示。

表 6 课程体系对培养规格的支撑关系

课程	培养规格												
	思想道德	社会责任	科学文化	专业知识	问题分析	解决方案	调查研究	团队合作	数字工具	终身学习	身心健康	审美能力	职业素养
思想道德与法治	H	H											H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H				M		M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H	M			M		M						
大学英语				M			M			H			M
信息技术						H			H				
体育								M			H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M										H		
军事理论								M			M		
军事技能								M			M		
劳动教育		H						M			M		M
形势与政策	M				M					M			
国家安全		H					M						M
职业生涯规划					M		M						H
大学生就业指导					M		M						
创新思维训练	M		M		H	H				H			M
美育课程包												H	
造型创意与表现				H	M	H						H	

设计构成			M	H		M						H	
AIGC 与创意				H		M			H			M	
艺术设计史			H	M						M		H	
产品设计手绘				H	M	M						H	
观察与提炼				M	H		H					M	
设计思维与创新					H	H	M	M					
数字化设计				H		M			H			M	
研究与定义				M	H	M	H						
原型设计				H	M	H			M				
交互与体验					H	H	M					M	
结构与制造			M	H		M			H				
趋势与未来			M	H	M	H							
岗位实习（毕业设计）		M		M		M		H					H
小家电设计				H	M	H						M	
户外电子产品设计		M		H		H	M						
健康护理产品设计		H		M		M	H						
智能穿戴产品设计				H		H			M			M	
智能家居产品设计				H		H		M				M	
智能康养产品设计		H		M		M	H						
（上述各规格关联数）	6	8	5	19	15	20	13	7	6	4	5	12	7

注：表中“H”表示支撑度高，“M”表示适中、“L”表示弱。

（五）支撑职业技能证书的课程

专业毕业生应取得的职业技能证书的课程关联表如表 7 所示。

表 7 支撑专业毕业生应取得的职业技能证书的课程表

序号	专业课程	相关教学内容	职业技能证书 (可多个课程对应一个证书)	证书知识点覆盖率
1	产品设计手绘	课程涵盖产品(含玩具)手绘核心技能,讲授透视原理、线稿表达、马克笔上色技法,训练创意草图、效果图与造型细节绘制,培养学生快速可视化设计创意的职业能力。	玩具设计师 (高级工)	超过 95%
2	设计思维与创新	课程通过设计思维流程与用户认知发展规律,掌握头脑风暴、故事板及快速原型等创意工具。学会以用户为中心,挖掘游戏化体验与创新点,将可玩性与情感化设计融入概念开发,产出符合要求的设计方案。		
3	数字化设计	课程内容涵盖数字化建模与渲染、参数化设计、版式设计等技术。这些能力直接应用于玩具的形态创新、创意表达以及工程设计,是玩具开发与高效设计的核心技术支持。		
4	研究与定义	本课程围绕产品设计前端环节,讲授用户研究、市场调研、竞品分析方法,聚焦玩具用户需求挖掘、场景定义、设计定位,培养学生科学的设计决策与前期规划能力。		
5	结构与制造	本课程讲授产品结构设计与材料选型、成型工艺与制造流程,重点讲解玩具安全规范、注塑模具基础、可制造性设计,结合实操培养学生设计落地的工程实现能力。		

注:相关课程对专业职业技能证书的支撑度不能低于 90%。

六、学时学分安排

总学时为 2682 学时,总学分为 140 学分,每 16~18 学时为

1 学分（集中实践课程每周计 1 学分）。其中，通识基础课程学时占总学时的 29%（不少于 25%）；实践性教学学时 1694 学时占总学时的 63%（不低于 60%），其中岗位实习累计时间为 6 个月；通识拓展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学时占总学时的 16%（不少于 10%）。具体学时学分分配见表 8。

表 8 学时学分分配表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学分小计		学时小计		备注
			学分数	占%	学时数	占%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基础课	必修课	41	29%	798	30%	
	通识拓展课	选修课	8	6%	136	5%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	必修课	20	14%	356	13%	
	专业核心课	必修课	55	39%	1104	41%	
	专业拓展课	选修课	16	12%	288	11%	
合 计			140	100%	2682	100%	
其中	课内理论教学				988	37%	
	实践教学环节				1694	63%	
	合计				2682	100%	

七、毕业要求

学生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获得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职业技能证书且体质健康测试成绩达标，方可毕业，并获得毕业证书。

表 9 毕业要求

课程类型	应修学分	占总学分比例
------	------	--------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基础课程	41	29%
	通识拓展课程	8	6%
专业教育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20	14%
	专业核心课程	55	39%
	专业拓展课程	16	12%
合计		140	100%

八、教学基本条件

（一）教学团队

1. 团队结构

本专业教学团队现有 13 名专任教师。学生数与专任教师数比例 6:1，专业课专任教师中“双师型”教师比例 40%。专任教师中，具有研究生学位教师占比达到 54%，其中博士学位教师占比达到 38%；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占比达到 38%；具有海外留学或研修经历的教师占比达到 38%；青年教师（45 周岁以下）占比为 50%，兼职教师总数占专业课教师比例达到 7%。

2. 专业带头人

本专业带头人张肖，武汉理工大学设计艺术学硕士，本科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讲师，高级技师。第四十七届世界技能大赛工业设计技术项目中国技术指导专家，指导学生获得中国工业设计技术项目世赛首块金牌；担任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第二届职业技能大赛工业设计技术项目裁判长助理、技术专家，国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工业设计专业国家技能人才培养工学一体化

课程标准开发组副组长，广东省技工院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体系建设（玩具设计师）工种评价资源开发组专家，广东省技工院校魅力教师，深圳市职业技能竞赛专家库专家，深圳市技工教育和职业培训行业先进个人，指导学生获得各类国际、国内设计奖项百余项。

3. 专任教师

实验班现有 13 名专任教师中，其中 1 人获得"全国技术能手"称号；1 人获得“全国轻工技术能手”称号；1 人获得"广东青年五四奖章"；1 人获得"广东省技术能手"称号；1 人获得“深圳市设计业十大杰出青年”称号；1 人获得“深圳市五一劳动奖章”称号；1 人获得“深圳市技术能手”称号。

4. 兼职教师

专业现聘有兼职教师 2 名，均是产业、行业、经济、社会一线的专家或技术人员，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职业道德和工匠精神，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经专业或学校选聘，能开展专业实习/实训课程教学以及专业人才培养合作等。

（二）实践教学条件

1. 校内实训室

本专业建立具有真实（或仿真）职业氛围、设备先进、软硬配套、智慧化程度高的校内实训基地，完善的实践教学管理制度，能够满足专业的实践教学需要，实践教学经费充足，行业、企业与专

业合作开展实践教学条件建设。根据本专业实践教学的需要，校内实训室以本专业职业岗位要求为依据，满足本专业实践教学需要，分别设置数字艺术与科技创新中心、模型车间、饰品车间、木艺车间、皮艺车间等实训室，具体情况如表 10 所示。

表 10 专业校内实践基地

实训教学类别	实训场所名称	功能	
		主要实训项目	对应的主要课程
专业核心技能实训	饰品车间	基础金工实训：金属成型（锯切、锉磨、锻造）、连接（焊接、铆接）、表面处理（抛光、蚀刻） 非金属创作实训：树脂、纤维、贝壳/石材等材质加工工艺 精密加工实训：3D 打印、激光雕刻纹理制作 综合实训：市场导向的系列化饰品设计制作	造型创意与表现 设计构成 AIGC 与创意
	木艺车间	基础木工实训：切割、刨平、砂光前处理，传统榫卯结构加工组装 数字化加工实训：线锯、铣床设备加工，激光雕刻精密切割 表面处理实训：木蜡油涂饰、贴皮等装饰工艺 综合实训：市场导向的系列化木艺产品设计制作	造型创意与表现 设计构成 AIGC 与创意
	皮艺车间	基础工艺实训：皮革裁切、手工缝纫、边缘处理、环保粘合 装饰技法实训：皮雕、烫印压花、染色做旧、分层涂饰 数控应用实训：激光雕刻图案制作 综合实训：文化主题皮具设计制作	造型创意与表现 设计构成 AIGC 与创意
	数字艺术与科技创新中心	设计调研实训：市交互与体验感应与控制 结构与制造场分析、趋势研判与情绪板输出 设计表达实训：手绘草图、造型推演与数字化效果图制作 工程落地实训：基础结构设计、	设计思维与创新 数字化设计 研究与定义 设计思维与创新 趋势与未来

		3D 打印原型制作与后处理 规范输出实训：技术文档、电 商物料与版权文件制作	
	模型车间	3D 打印实训：FDM 原型制作、 后处理与分色涂装 油泥模型实训：油泥初胚制作、 曲面与特征线精细刮制 综合实训：3D 打印部件与油泥 主体集成制作	原型设计 结构与制造 趋势与未来 智能穿戴产品设计 智能家居产品设计 智能康养产品设计 小家电设计 户外电子产品设计 健康管理产品设计

2. 校外实践教学基地

根据专业教育课程体系的实践教学需要，产品艺术设计专业与深圳洛可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经纬创新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博思纵横设计有限公司等企业建立了产品艺术设计校外实践教学基地，能满足产品设计、工业设计集中实训等课程的实践教学需要。

3. 实习基地

根据专业人才培养需要，专业与深圳市经纬创新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博思纵横设计有限公司等知名企业建立了 2 个稳定的校外实习基地，可以满足专业学生的校外实习需要，满足产品设计师、工业设计师等相关实习岗位，涵盖当前工业设计行业发展的基本要求，可接纳本专业学生实习；配备的指导教师能满足专业学生实习指导和管理要求；学生日常工作、学习、生活的规章制度齐全，有安全、保险保障。

（三）教学资源

1. 教材选用

专业在《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小学教材管理办法〉〈职业院

校教材管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的通知》（教材〔2019〕3号）的指导下，优先选用职业教育国家和省级近期（如十四五）规划教材。按照专业人才培养需要，结合课程教学标准、岗位实习标准等要求，补充编写具有专业特色的校本教材，并探索与行业企业合作开发各类新形态教材，如活页式、指导手册、数字式等。目前，本专业计划编写国家级职业教育规划教材、编写全国职业技术学院产品艺术设计专业教材。

2. 图书文献

学校图书馆、二级学院、专业配备了充足的图书文献和教辅资料，能满足专业人才培养需要。专业类图书文献主要包括：专业相关行业的政策法规、职业标准，相关手册及工具书籍等，专业相关的技术、方法、操作规范以及实务案例类图书等。专业方面的数据库、文库等电子图书资料等。

3. 数字教学资源

目前，专业积极开展“能学、辅教”的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能涵盖专业人才培养所需的内容、覆盖专业基本知识点和技能点，颗粒化程度较高、表现形式恰当，能够支撑专业课程教学所需的基本资源；引入了企业标准，建设针对产业发展需要和用户个性化需求的特色性、前瞻性资源；具有专业培训资源，能服务专业相关的社会学习者的技术技能培训；开发了符合专业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所需的培训资源和课程，支持学习者获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开发文本类、演示文稿类、图形（图像）类、音频类、

视频类、动画类和虚拟仿真类等多样化优质资源。

4. 信息化教学

专业大力推进基于 AI 的教学方法与手段转型。以学习者为中心，构建自主、泛在、个性化学习的教学模式；以翻转课堂等教学方式，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学，积极探索虚拟仿真实践教学。致力于构建以教学环境为保障、教学资源为基础、教学平台为支撑、教学模式为核心、标准规范为准则、信息素养为手段的教育信息化新业态。利用丰富的数字化教学资源库和集智慧教学、智能管理功能的新型多媒体教室，有效应用现代信息技术进行模拟教学，实现工作过程系统化的项目教学。

九、质量保证

（一）过程监控

学校成立校院二级互动的质量保证中心，各二级学院成立质量保证小组，确保专业人才培养质量。建立以专业人才培养为核心的入口、出口闭环的质量保证体系，以课堂教学质量信息采集、教学评价、毕业生及用人单位的信息反馈等方式，实时更新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资源等。以规范的日常教学运行与管理，采取巡课、听课、评教、评学等制度，动态监测各教学环节，持续提升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

（二）诊断与改进机制

加强专业对产业、行业、经济、社会发展持续调研，确保人才培养与产业需求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

生产过程对接。专业定期开展教育教学研究和教师培训，持续提升专业教师创新教学方法与手段的能力。利用大数据和 AI 技术，加强学生学习成效的分析，为教与学提供精准的个性化服务，持续提升教与学的成效。

（三）建立集中备课制度

专业教研室建立集中备课制度，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参加影响力大的研讨会议，持续完善专业课程教学标准，提高专业教学的有效性。

（四）毕业生跟踪调研

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了解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思想品德、专业知识、业务能力和工作业绩等方面的总体评价和要求，听取毕业生对教学环境、专业课程设置和教育教学内容、教学方式、考核方法、实践技能培养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建立反馈渠道和评价制度，定期评价人才培养质量和培养目标达成情况，为教学改革提供依据。

（五）第三方评价

建立第三方评价机制。通过第三方评价、用人单位评价、毕业生评价等方式，全面掌握专业人才培养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采取针对性措施，持续提高专业人才培养质量。

十、教学进度安排

见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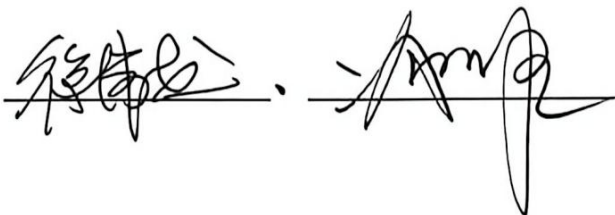
十一、研制团队

人才培养方案的研制团队见表 11。

表 11 研制团队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张肖	深圳城市职业学院	中级/设计学院专业教师
王秀峰	深圳城市职业学院	高级讲师/设计学院专业主任
冷国军	深圳城市职业学院	高级讲师/设计学院副院长
杨勇	深圳城市职业学院	工程师/数字媒体艺术专业主任
黄承俊	深圳城市职业学院	高级工程师/设计学院专业教师
浦叶	深圳城市职业学院	高级讲师/设计学院专业教师
卓嘉鹏	深圳城市职业学院	设计学院专业教师
王方良	深圳大学	教授/设计学院院长

二级学院负责人签字：



附件

三年制高职 2026 级产品艺术设计专业课程教学安排一览表

课程类别 与性质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理论 学时	实践 学时	学周	周 学时	学期课堂教学周数、周学时					
											一 (14)	二 (18)	三 (18)	四 (18)	五 (18)	六(16)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基础课程（必修课）	1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48	40	8	12	4	4					
		2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2	32	26	6	16	2		2				
		3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48	42	6	12	4		4				
		4		大学英语 1	3.5	56	48	8	14	4	4					
		5		大学英语 2	4.5	72	66	6	18	4		4				
		6		信息技术	3	48	16	32	12	4		4				
		7		体育 1	1.5	28	4	24	14	2	2					
		8		体育 2	2	34	4	30	17	2		2				
		9		体育 3	2	34	4	30	17	2			2			
		10		体质健康 1	0	4	0	4	-	-	(4)					
		11		体质健康 2	0	4	0	4	-	-			(4)			
		12		体质健康 3	0	4	0	4	-	-					(4)	
		13		体质健康	0.5	0	0	0	-	-						

	14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2	32	22	10	-	-	2					
	15	军事理论	2	36	36	0	-	-	(36)					
	16	军事技能	2	112	0	112	2	56	(112)					
	17	劳动教育	1	16	8	8	-	-	(16)					
	18	美育	2	36	18	18	-	-		(36)				
	19	国家安全	1	16	8	8	-	-		(16)				
	20	形势与政策 1	0	8	8	0	-	-	(8)					
	21	形势与政策 2	0	8	8	0	-	-		(8)				
	22	形势与政策 3	0	8	8	0	-	-			(8)			
	23	形势与政策 4	0	8	8	0	-	-				(8)		
	24	形势与政策 5	0	8	8	0	-	-					(8)	
	25	形势与政策 6	0	8	8	0	-	-						(8)
	26	形势与政策	1	0	0	0	-	-						
	27	职业生涯规划	1	18	8	10	9	2	2					
	28	大学生就业指导	1	16	6	10	8	2					2	
	29	创新思维训练	3	56	20	36	14	4	4					
小 计			41	798	424	374	-	36	18	16	2	0	2	0

专业教育课程	(选修课)	通识拓展课程（公共选修课）由教务处统筹，在第二至第五学期的周二下午、晚上时段开设，应修满 8 学分。实践课时占比按指导性意见最低要求计。													
		小计（应修最低学分）			8	136	68	68	17	8					
	专业基础课程（必修课）	1		造型创意与表现	2.5	48	18	30	6	8	8				
		2		设计构成	2.5	48	18	30	6	8	8				
		3		AIGC 与创意	1	16	6	10	2	8	8				
		4		艺术设计史	1.5	28	28	0	14	2	2				
		5		产品设计手绘	4	72	24	48	6	12		12			
		6		观察与提炼	4	72	24	48	6	12		12			
		7		设计思维与创新	4	72	24	48	6	12		12			
		小计（应修最低学分）			19.5	356	142	214	—	62	10	12	0	0	0
	专业核心课程（必修课）	1		数字化设计	6.5	120	40	80	6	20			20		
		2		研究与定义	6.5	120	40	80	6	20			20		
		3		原型设计	6.5	120	40	80	6	20			20		
		4		交互与体验	6.5	120	40	80	6	20				20	
		5		感应与控制	6.5	120	40	80	6	20				20	
		6		结构与制造	6.5	120	40	80	6	20				20	
		7		岗位实习（毕业设计）	16	384	0	384	16	24					24

		小计（应修最低学分）	55	1104	240	864	-	144			20	20		24
	专业拓展课程 （选修课）	1	专业拓展课建议按专业方向或课程组（课程包）方式开设，由学生自主选择课程包修读、集中在第五学期开设，共 16 学分。实践课时占比按指导性意见最低要求计。											
			小计（应修最低学分）	16	288	114	174	18	16				16	
		合计	140	2682	988	1694		266	28	28	22	20	18	24
注：“-”代表不按学期授课，以学期授课计划为准；“（）”代表学期总学时，非周学时；“/”代表或，第一学期部分学院授课，第二学期部分学院授课。														